

证券代码：835721

证券简称：豪恩智联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董事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1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清锋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董事会会议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为拓宽融资渠道，同时降低融资成本，更好的经营业务，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申请人民币 3000 万元授信额度。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清锋先生、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杨海涛先生为公司本次事项无偿提供担保。本次申请的授信额度将用于公司日常业务运营，期限为自授信额度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以上贷款额度方案最终以实际审批结果为准。

公司董事会同意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用款需求办理有关贷款手续，并代表公司签署办理贷款手续所需合同、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该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在 2023 年 12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2日